

航 道 通 告

中航道通告〔2024〕31号

广东省中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新建深圳至茂名 铁路深圳至江门段工程跨十顷沥、二滘沥 施工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十顷沥、二滘沥进行新建深圳至茂名铁路深圳至江门段工程施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施工作业河段：十顷沥平一红桥下游约 250 米河段、二滘沥三宝沥大桥下游约 130 米河段。

二、临时航标设置情况：

（一）跨十顷沥河段

1. 围堰辅助施工期间，在施工水域上游约 150 米临时航道右侧、下游约 150 米临时航道左侧各设置 1 座侧面浮标（共 2 座），右侧面浮标灯质为红光单闪，左侧面浮标灯质为绿光单闪，周期均为 4 秒（0.5+3.5）；在左、右岸筑岛围堰靠临时航道侧上、下游突出位置各设置 1 座专用灯桩（共 4 座），右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单闪，周期 4 秒（0.5+3.5），左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双闪，周期 6 秒（0.5+0.5+0.5+4.5）。

其他标志：在施工水域上游右岸 500 米及下游左岸 500 米处

各设置 1 座施工提示牌，共 2 座。

2. 栈桥撤除至营运期航标启用前，在新建桥梁通航孔两侧桥墩上、下游迎船面靠航道侧各设置 1 座专用灯桩（共 4 座），右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单闪，周期 4 秒（0.5+3.5），左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双闪，周期 6 秒（0.5+0.5+0.5+4.5）。

（二）跨二滘沥河段

1. 围堰辅助施工期间，在左、右两岸筑岛围堰靠临时航道侧突出位置各设置 1 座专用灯桩（共 2 座），右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单闪，周期 4 秒（0.5+3.5），左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双闪，周期 6 秒（0.5+0.5+0.5+4.5）。

其他标志：在施工水域上游右岸 300 米及下游左岸 300 米处各设置 1 座施工提示牌（共 2 座）。

2. 栈桥撤除至营运期航标启用前，在新建桥梁通航孔两侧桥墩靠航道侧突出位置各设置 1 座专用灯桩（共 2 座），右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单闪，周期 4 秒（0.5+3.5），左侧专用灯桩灯质为黄光双闪，周期 6 秒（0.5+0.5+0.5+4.5）。

三、临时航标启用时间：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7 日。航标撤销不另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中山航道事务中心

2024 年 8 月 29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、中山市交通运输局、中山海事局、中山海警局、
中山市水务局、中山市农业农村局，中山航标与测绘所。

中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4年8月29日印发
